

平乡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 1-6 月份 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县财政局局长 王西超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政府委托，我向会议提交关于 2021 年财政决算和 2022 年 1-6 月份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2021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一般预算收入总计 3116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3961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179489 万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330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127 万元；调入资金 20138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3608 万元。

全县一般预算支出总计 29763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3983 万元；上解支出 43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7423 万元；安排稳定调节基金 15795 万元。

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13988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82558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44898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上级补助收入 327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118 万元；专项债务收入 33500 万元；调入资金 765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8138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77784 万元；调出资金 3601 万元；上解支出 2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1171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1253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24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 万元。

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1243 万元。主要为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11243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1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除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已实现省级统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已实现市级统筹外，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等三项基金收入预算完成 30744 万元，占年计划的 113.5%，同比增收 3520 万元，增长 12.9%；支出实际完成 25005 万元，同比增支 5273 万元，增长 26.7%。

（五）转移支付情况

2021 年，上级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179489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546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19584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54445 万元，主要有体制补助收入、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教育、社会保障、医疗卫生、农林水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六）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及举借情况

截止 2021 年末，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10104 万元，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27404万元，专项债务限额82700万元。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8313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101534万元，专项债务余额81600万元。全年政府债券发行额为503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6800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资本性项目支出；专项债券33500万元，全部为其他领域自求平衡专项债券；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和《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的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一是**关于预备费使用。2021县级安排预备费3000万元，当年动用2892万元，用于新冠疫情防控等各类突发及不可预测事项；**二是**关于超收收入。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超收1万元，按规定补充了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三是**关于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1年增设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5795万元；**四是**截止2021年底，财政部门对以前年度审计发现的问题已整改落实到位。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详细情况，已在县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进行报告，详见原报告草案。

二、2022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经济面临下行压力。尤其是4月份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和国际局势变化等超预期因素影响，给经济恢复发展带来了不小冲击。面对复杂严峻考验，县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带领全县上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坚持稳字当

头、稳中求进，统筹发展和安全，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全县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社会大局总体稳定。县政府加强调度，着力抓收入促平衡、抓支出保重点、抓风控防风险、抓改革提质效，圆满完成首季“开门红”，“双过半”目标，全县财政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

（一）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截止6月底，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自然口径）完成35635万元，占年计划58818万元的60.6%，同比减收4342万元，降低10.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15198万元，占年计划41172万元的36.9%，同比减收5220万元，降低25.6%；非税收入完成20437万元，占年计划17646万元的115.8%，同比增收878万元，增长4.5%；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42.6%。

剔除留抵退税因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比口径）完成41550万元，占年计划58818万元的70.7%，同比增收1573万元，增长3.9%；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1113万元，占年计划41172万元的51.2%，同比增收695万元，增长3.4%；非税收入完成20437万元，同比增收878万元，增长4.5%；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50.8%。

截止6月底，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37426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截止6月底，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22801万元，占预算数61280万元的37.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6531万元。

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截止6月底，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13050万元，占预算安排的57.1%。主要是：城乡居民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6122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6928万元。

截止6月底，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9899万元，占预算安排的53.5%。主要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362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6273万元。

（二）加强债务风险防控，保障经济安全运行

一是进一步加大政府债务风险管控力度，完善相关工作机制，抓好“借、用、管、还”关键环节。优化债务限额分配办法，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合理分配债券限额，增强发展后劲；二是加强对政府限额余额管理。2022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94000万元，全县政府债务限额总规模达到304104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141804万元，专项债务限额162300万元。政府性债务余额为276034万元，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限额以内；三是积极争取政府债券。我县委托上级为我县发行政府债券资金9510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专项债券、再融资债券分别为14400万元、79600万元、1100万元。一般债券资金主要用于公益性资本性建设项目支出。专项债券主要用于公益性自身有收益资本性建设项目；再融资债券用于偿还政府到期债券。

（三）实施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力稳住经济基本盘

一是对标对表国务院印发的《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制定了《关于稳住经济的三十条财政政策措施》（平财办[2022]3号），促进了稳住经济大盘政策落实落地。截至6月底，共计减免税额23651万元，惠及企业3224户，其中：办理留抵退税13908万元，惠及企业186户；办理制

造业享受缓交政策共计 8494 万元，惠及企业 1758 户；办理六税两费减免 910 万元，惠及企业 1190 户；办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减免 240 万元，惠及企业 22 户；办理车辆购置税减半征收减免 99 万元，涉及 67 户。**二是落实政府采购支持政策。**截止 6 月底，按照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文件精神，执行采购金额 5206 万元，其中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4716 万元，占执行额的 90.6%，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的支持力度。**三是积极落实社保费缓缴降费政策。**截止 6 月底，落实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业、餐饮业缓缴企业职工养老、失业、工伤保险 324 户 134 万元；减免失业保险费 579 万元，惠及企业 1036 家、12861 人；**四是支持各项就业创业政策落实落地。**积极筹措各类财政资金 1411 万元，及时发放公益岗位补贴、就业见习补贴、创业园房屋水电物业等各项补贴，切实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支持各项就业创业政策落实落地；将大型企业稳岗返还比例由 30% 提高至 50%，中小微企业返还比例从 60% 最高提至 90%。截止 6 月底，对符合条件的 512 家企业全部发放到位，共计发放 173 万元，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输血供养，从源头上减少失业，确保企业在、岗位有、就业稳。

（四）不断提高公共服务供给水平，有力有效保障民生

1、“三保”支出得以保障。一是全面落实基本民生保障政策，根据国家和省的政策标准足额安排预算，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的优先地位，我县“三保”各项支出保障率均保持在 100% 以上，牢牢兜住了三保底线；**二是及时足额拨付各类基本民生保障资金。**按照事权改革及支出责任划

分，积极落实县级分担比例，各项基本民生政策全部落实到位；三是确保了公教人员工资按时发放，各类社会保险缴纳足额落实到位。切实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2、保障和改善基本民生。一是继续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鉴于疫情防控工作的常态化，为有效保障全县疫情防控工作的需要，保障全县人民的身体健康，县财政加大资金投入力度，积极做好疫情防控资金的调度、拨付和监管工作。截止 6 月底，共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4993 万元。主要用于疫情防控设备和物资储备、核酸检测、核酸实验室建设、人员隔离等疫情防控的各方面支出；二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城乡居民医保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分别再增加 30 元和 5 元。及时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2472 万元，加强低保、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孤儿、临时救助、困难和重度残疾人补贴等的困难群体生活保障；三是大力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发放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及医疗补助 1076 万元，义务兵优待金 439 万元、退役士兵安置 147 万元，维护了退役军人利益。

3、教育事业保障有力。1-6 月份共安排教育资金 57535 万元，保障了各项教育政策投入只增不减的要求。主要用于：县一中东学区项目建设、县第四小学、县直第二幼儿园建设等 12 所中小学教学楼建设；为 6604 名义务教育阶段贫困学生发放了生活补助；为 1072 名贫困学前幼儿减免保育费；为 1649 名中职及高中贫困生发放了助学金；为 1979 名中职学生免学费；为 395 名普通高中和中职建档立卡等贫困生发放“三免”资助金；及时足额发放了教职员工工资，并足额

落实了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寄宿生生活费、营养餐计划、高中助学金等项目资金。

（五）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面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截止6月底，共安排农林水资金54337万元，助力了全县农业发展。**一是**积极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全力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按照上级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政策要求，累计整合各级涉农资金10662万元，主要投向为：投入产业振兴项目资金6470万元，用于到村资产收益项目、特色种植示范区项目、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项目、防贫监测户产业救助项目等支出；投入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3947万元，用于乡村道路建设、农田水利建设、空心村治理、农村公厕及美丽乡村建设等支出。为推动全县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筹集了财力，助力了全县乡村振兴全面深入开展；其他245万元用于小额贴息及项目管理费等；**二是**投入3786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调整种植结构、水利工程建设及购买地表水等项目，有效缓解了地下水开采，增强了可持续发展能力；**三是**支持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投入7394万元，主要用于高标准农田建设、耕地地力保护、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农机购置补贴和县级储备粮贷款利息补贴及费用补贴，支持提升我县农业质量效益，切实保障国家粮食安全。

（六）强化资金保障，环境保护成效显著

截止6月底，共安排环境保护资金27976万元。其中：投入大气整治相关资金22708万元，主要用于农村清洁取暖、

砖瓦窑企业退出补贴、城区街道环卫一体化、大气污染治理，为全县大气污染治理工作的开展打下了良好基础；投入水体相关资金3801万元，主要用于雨污分流、排水管网、污水处理等相关项目支出；投入其它环境保护资金1467万元，用于农村环境整治、城乡绿化、危险废物应急处置等支出，全县生态环境得到显著提升。

（七）积极争取资金，加大民生事业投入

一是积极争取各类资金。截止6月底，累计争取上级各类资金25.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5.1%，其中：转移支付资金16.4亿元，地方政府债券9.5亿元。增长较快的主要原因是：今年专项债券争取资金较上年大幅度增加。这些资金的到位，为保障全县民生支出需求、社会稳定、基础设施建设补短板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保障；二是加大项目建设投入。共投入城乡公益项目建设及土地收储资金11.6亿元。其中：城乡公益项目建设资金10.5亿元，主要用于城西供热站、城市排水防涝、中水利用、文化场馆综合体、高新区基础设施、河古庙镇雨污分流、中医院建设、冷链物流、保障房基础设施配套等一大批民心工程和城乡建设项目；投入土地收储资金1.1亿元，主要用于县定重点项目土地收储。这些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全县人民的宜居指数，为招商引资、培植财源打下良好基础。

（八）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在保障“三保”支出的同时，进一步践行政府“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大力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共压减各类非刚性支出41000万元、一般性支出

1100 万元。同时，做好项目评审工作，1-6 月份，各类项目共报审 98461 万元，审定 74639 万元，审减资金 23822 万元，审减率达到 24.2%；完成政府采购业务 32 次，采购额 15202 万元，节约资金 93 万元。通过压减支出，把有限的资金用在了刀刃上，进一步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九）财政工作取得新成绩

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在今年 1 月份组织的 2021 年度考核中名列全市第二、在 8 月份组织 2022 年中期考核中排名全市第一；3 月份，我县被省财政厅评为“河北省债务管理优秀县”荣誉称号；9 月份，在全省财政工作综合考评中，我县名列前茅，已连续八年荣获“河北省优秀财政局”荣誉称号。

（十）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

总的来看，上半年全县财政运行平稳，呈“紧平衡”特征。但也清醒地看到，当前和未来一段时期，财政工作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一是**财政收入形势严峻。支柱产业税收增长乏力，对财政收入冲击较大。全县土地出让收入大幅下降，收入形势更为严峻；**二是**财政平衡难度加大。教育、科技、社保等重点刚性支出增长，应对减收增支能力弱，财政运行困难；**三是**资金使用绩效不高。一些部门“重投入、轻绩效”，绩效意识不强，绩效目标刚性约束不够。一些债券资金使用进度慢，项目储备不足，存在“钱等项目”现象。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分析，仔细研究，全力予以解决。

三、完成全年预算收支目标的思路和措施

当前，尽管经济下行压力依然较大，财政承担着前所未有的平衡压力。但是，有县委的坚强领导，有县人大的监督指导，我们就有了破解难题的信心和爬坡过坎的底气。下半年，我们将密切关注财政经济形势，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努力完成全年预算收支任务。

（一）全力以赴组织财政收入。坚决贯彻落实减税降费和增值税留抵退税各项政策，确保政策落地见效，企业真正受益。在此基础上，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努力提高地方税收贡献。加强非税收入管理，提升非税收入征管能力，加大经营性国有资产处置力度，努力增加国有资产经营性收入。加大土地出让力度，可供出让土地早着手、早谋划，“一地一策”加快土地出让进程，提高土地招拍挂效率，努力完成国有土地出让收入预算目标。

（二）加大向上争取资金力度。持续努力协调争取资金，重点围绕一般性转移支付、债券资金等领域，抢抓国家稳经济一揽子政策机遇，紧盯国家、省市支持的重点项目，谋划储备一批重大项目，积极主动汇报对接，争取上级对我县给予资金倾斜，助力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

（三）努力平衡财政收支预算。积极应对当前财政收入面临的困难和突出问题，加强收入形势分析研判，针对增值税留抵退税减收和基金收入短收带来的财力缺口，提前预判并制定应对方案。一方面，努力增加税收收入，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加大盘活存量资金力度，想方设法弥补财力缺口；另一方面，统筹压减部分非刚性、一般性支出项目，确保财政预算收支平稳运行。

（四）合理有序控制政府债务。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健全常态化监测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置潜在风险。在举借政府债务时，根据财政收入水平和偿债能力合理举债；在执行年度预算时，优先考虑债务还本付息资金需求，确保不发生违约风险。同时，坚决遏制增量，把政府债务控制在合理安全的范围之内。加快债券资金使用进度，按照“资金跟着项目走”原则，强化项目管理和储备，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扩大政府有效投资。

（五）深化财政改革管理。按照中央关于省以下财政体制改革的要求，加强与省市对接，合理测算及谋划下一年度财力变化。加快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推动政府采购、资产管理、债务管理等业务系统的全面整合，逐步实现财政资金全流程动态监控、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

2022年是具有深远意义的重要之年，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进一步增强风险意识，坚持底线思维，强化预算法制意识和绩效管理理念，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主动接受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凝心聚力、改革创新，勇毅前行、担当实干，以永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一往无前的奋斗姿态，为实现“一二四九五”战略目标，建设“自行车名城、新文旅之乡”贡献财政智慧和力量，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2022年9月28日